

未經發交委員會而通過之決議案

此項決議案係由本會全體大會通過，未經發交委員會審核，其內容如下：
一、本會全體大會決議，自即日起，凡本會全體大會通過之決議案，均應由本會全體大會直接執行，不得再經委員會審核。
二、本會全體大會決議，自即日起，凡本會全體大會通過之決議案，均應由本會全體大會直接執行，不得再經委員會審核。
三、本會全體大會決議，自即日起，凡本會全體大會通過之決議案，均應由本會全體大會直接執行，不得再經委員會審核。
四、本會全體大會決議，自即日起，凡本會全體大會通過之決議案，均應由本會全體大會直接執行，不得再經委員會審核。
五、本會全體大會決議，自即日起，凡本會全體大會通過之決議案，均應由本會全體大會直接執行，不得再經委員會審核。
六、本會全體大會決議，自即日起，凡本會全體大會通過之決議案，均應由本會全體大會直接執行，不得再經委員會審核。
七、本會全體大會決議，自即日起，凡本會全體大會通過之決議案，均應由本會全體大會直接執行，不得再經委員會審核。
八、本會全體大會決議，自即日起，凡本會全體大會通過之決議案，均應由本會全體大會直接執行，不得再經委員會審核。
九、本會全體大會決議，自即日起，凡本會全體大會通過之決議案，均應由本會全體大會直接執行，不得再經委員會審核。
十、本會全體大會決議，自即日起，凡本會全體大會通過之決議案，均應由本會全體大會直接執行，不得再經委員會審核。